

证券代码：836878

证券简称：裕源大通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 北京裕源大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 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收到日期：2018年9月26日

生效日期：2018年9月25日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北京裕源大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 1、重大事件披露不及时
- 2、关联方披露不充分

#### 二、 主要内容

##### （一）涉嫌违规事实：

- 1、公司自2017年下半年起陆续发生多起诉讼，导致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未及时披露涉及的重大诉讼。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玉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亦未及时披露，经北京证监局督促，在主办券商督导下，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至

6月30日间对上述重大事件信息进行了补充披露。

2、霍尔果斯市融通众合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6年12月6日，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玉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属于孙玉静实际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但公司在2016年年度报告中未披露此关联方信息。

## （二） 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如适用）：

上述行为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第二十五条的规定。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北京证监局决定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公司应引以为戒，强化信息披露管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和公司治理水平。

## 三、 对公司的影响

### （一）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处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中公司涉及重大诉讼、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玉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等，导致公司流动资金更加短缺，对公司日常经营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处罚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中公司涉及重大诉讼、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玉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等，导致公司流动资金更加短缺，对财务方面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 （三） 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 四、 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 （一） 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1、公司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的行政监管措施，不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诉讼。
- 2、公司将严格按照警示函的监管要求，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加强对《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重大事项的审议和信息披露义务。
- 3、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及“三会”议事规则，严格依照制度、规则履行审批程序，杜绝类似问题发生。同时，努力健全信息披露机制，确保公司的信息披露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应当披露的重大信息，应第一时间通知公司董事会并予以披露。
- 4、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非上市公众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积极配合主办券商的督导工作，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北京裕源大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8日